

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

本人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经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担任公司独立董事，在 2023 年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“上交所”)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勤勉尽责、审慎独立的履行职责，时时关注公司信息，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、财务运作等情况，以认真负责的态度按时出席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，审议各项董事会议案，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并发表独立意见，坚持科学审慎决策，促进公司规范运作，切实维护公司、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。现将 2023 年度公司独立董事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 独立性情况

过弋，男，1975 年 11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博士研究生学历。现任华东理工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科教授、博士生导师，学术兼职包括：中国工业经济联合会大数据咨询专家，上海市公共数据开放专家委员会专家委员，上海市信息化专家委员会大数据专业委员会专家委员，大数据流通与交易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专家委员，本公司独立董事。

本人通过进行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年度自查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中关于独立性的规定，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性的情形，并已将自查情况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。

二、2023 年度履职概况

(一) 出席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履职情况

董事姓名	参加董事会情况	参加股东大会情况
		1

名 称							大会情况
	本年应参 加董事会 次数	亲自出席 次数	以通讯方 式参加次 数	委托出席 次数	缺 席 次数	是否连续两 次未亲自参 加会议	
过弋	2	2	1	0	0	否	0

本着勤勉务实和诚信负责的原则，每次会议召开前，我认真审阅所有议案和事项，提前做好充足准备，并在会议中积极参与讨论，提出合理化建议。报告期内，我认为公司各项运作合法合规，董事会的各项议案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及广大股东的利益，因此在认真审核、充分调查了解的基础上均投了赞成票，没有投过反对或弃权票，没有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提出异议，也没有提议召开董事会、股东大会或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的情况。

（二）报告期内参与专门委员会情况

公司设立有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，提名委员会，战略投资委员会。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根据个人专业特长，本人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、战略委员会委员。本人 2023 年度出席了 1 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，认真审议各项议案，严格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并出具审核意见，恪尽职守、尽职尽责地履行了职责。

本人认为，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，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，合法有效，本人对上述参加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，无反对票及弃权票。

（三）与内部审计及外部审计团队的沟通协作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密切关注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，审查了内部审计计划、程序及其执行结果，确保其独立性和有效性。同时与公司聘请的外部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保持紧密联系，通过审计前沟通、审阅关键审计事项以及讨论审计过程中识别的重大风险点，有效监督了外部审计的质量和公正

性。

（四）现场考察、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

报告期内，本人曾到公司实地考察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、募投项目建设情况、管理和内部控制等制度的建设及执行等情况进行现场了解，并与公司非独立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负责人保持联系。同时，本人通过现场参加公司经营会议，听取公司管理层汇报，了解管理层对行业发展、市场经济环境、公司战略等方面汇报。

在履行职责过程中，公司管理层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与支持，在召开董事会及相关会议前，公司及时传递会议材料，并在事前就相关事项进行充分沟通，为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提供了良好条件。

（五）培训和学习情况

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本人积极学习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章制度，于 2023 年 12 月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、上海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相关培训，及时掌握最新的监管政策和监管方向，在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的同时，也在不断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，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，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，促进公司进一步规范运作。

三、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

（一）关联交易情况

本人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当选公司独立董事，自任职至报告期末，未涉及关联交易相关事项的审议。

（二）上市公司及相关方变更或豁免承诺的方案

报告期内，公司及相关方均未变更或豁免承诺。

（三）被收购上市公司董事会针对收购所作出的决策及采取的措施

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发生被收购的情况。

（四）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

报告期内，本人对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重点关注和监督，本人认为公司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、完整、准确，符合中国会计准则的要求，没有重大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公司披露的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规定，决策程序合法，没有发现重大违法违规情况。

（五）聘用、解聘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

本人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担任公司独立董事，自任职至报告期末，未涉及聘用、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的审议。

（六）聘任或者解聘上市公司财务负责人

报告期内，公司未聘任或解聘财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或者重大会计差错更正

报告期内，公司未因会计准则变更以外的原因作出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。

（八）提名或者任免董事，聘任或者解聘高级管理人员

2023 年 10 月 19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、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，同意聘任本人过弋为公司独立董事，同时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、战略委员会委员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该议案经 2023 年 11 月 6 日网达软

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该议案经 2023 年 11 月 6 日网达软件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四、总体评价和建议

2023 年，本人积极主动的了解和学习最新监管政策，提高自身专业水平和决策能力，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发展情况，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，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及保障中小股东权益发挥积极作用。

2024 年，本人将随着公司的发展及规范治理要求的提高，不断提升自身履职能力，一如既往勤勉尽责地履行独立董事职权，做好以下重点工作：

（一）持续加强监督公司信息披露工作，并参与业绩说明会等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，与中小股东互动交流公司发展及经营情况，保障中小股东合法权益；

（二）依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最新监管要求，利用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等监管法规赋予的职权，持续有效关注关联交易、财务信息、审计机构聘任等重大事项，利用自身专长及行业经验提供建设性意见，促进公司科学决策水平的不断提高；

（三）加强与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现场沟通，增加现场工作时间和频率，持续关注公司生产经营管理、内部控制体系完善及执行、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情况，所遇问题及时与管理层充分沟通并提出可行性建议，全力保障公司规范运作。

特此报告。

独立董事：过弋

签字：

2024 年 4 月 13 日